

B006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2

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2014年3月19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4年3月31日在公司办公楼二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其中通讯表决的董事有唐亚林先生。公司董事长刘文霏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合法有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投资协议的议案》。

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帆资产”)以现金方式向福州东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泽医疗”)和上海透析资产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透析”)合计3,360万元增资后由上海蓝帆资产分别持有东泽医疗33.50%股权、上海透析33.50%股权,上述两项增资完成后,互为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2726票,占注册资本55%;王芳持股225万元,占注册资本45%。

2.审议通过了《关于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投资协议的议案》。

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帆资产”)以现金方式向福州东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泽医疗”)和上海透析资产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透析”)合计3,360万元增资后由上海蓝帆资产分别持有东泽医疗33.50%股权、上海透析33.50%股权,上述两项增资完成后,互为条件。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体外循环管路以及血液净化治疗装置项目的议案》。

同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投资建设体外循环管路以及血液净化治疗装置项目,建设周期约为4年。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体外循环管路以及血液净化治疗装置项目的议案》。

详见《关于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投资协议的公告》,具体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382 证券简称:蓝帆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3

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签署股权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公告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股权投资协议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本次签订的股权投资协议,在满足了约定的条件后才能实施,因此在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的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能否整体收购目标公司的风险。根据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蓝帆资产”)以及同公司、福州东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及上海透析资产顾问有限公司合称“目标公司”)业务发展等方面的情况,上海蓝帆资产与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可经过协商,2015年通过增资或股权转让等方式,提高在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增资或股权转让价格按照目标公司情况以及相关法律规定协商确定。

3.2014年底目标公司可整体进入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股份”或“本公司”),或由蓝帆股份控股,方式另行协商确定。因此双方的进一步整合,整体收购能否成功,目标公司的业务发展是否能顺利达到蓝帆股份的要求等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进入新业务领域的风险。蓝帆股份主要系从事健康护理耗材的生产与销售,拟进入医疗器械领域,该领域与蓝帆股份主营业务存在较大差异。由于蓝帆股份目前尚缺乏在医疗器械领域的运营经验,市场开拓在较大的不确定度下,存在进入新业务领域的风险。

5.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6.交易概述:

(一)2014年3月31日,上海蓝帆资产与福州东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泽医疗”),东泽医疗股东周少文、王芳,上海透析资产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透析”),上海透析股东任少文、张青,上海透析资产顾问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上海蓝帆资产以现金方式向东泽医疗和上海透析增资合计3,360万元,分别持有东泽医疗33.50%股权、上海透析33.50%股权。

(二)2014年3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蓝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投资协议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签署股权投资协议的背景

2013年11月18日,上海蓝帆资产与东泽医疗及王芳、周少文签署了《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见公司2013年11月19日披露的公告编号为2013-039的《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拟共同推进透析治疗业务整合,实现共赢。

根据《合作协议》,双方将通过合作方式实现透析业务为核心,完成人员和资产、业务的整合,按双方共同的计划整合关联公司,具备完整的产、供、销渠道和业务体系。

3.2013年年底在中介机构及专业人员参与下,对东泽医疗财务和内控制度进行规范,并由会计师出具2013年度审计报告。

4.东泽医疗及双方共同完善制定了前置条件:

(一)前置条件已经完成情况:

东泽医疗于2014年3月份取得了腹膜透析机医疗器械注册证;上海蓝帆资产本次对东泽医疗、上海透析、东泽医疗股东周少文、王芳、上海透析股东任少文等进行了财务和内控规范,具备完整的产、供、销渠道和业务体系。

(二)合作协议的签署情况:

1.2013年3月前取得腹膜透析机(APD)医疗器械注册证。

2.东泽医疗实际控制人按计划通过合作方式实现透析业务为核心,完成人员和资产、业务的整合,按双方共同的计划整合关联公司,具备完整的产、供、销渠道和业务体系。

3.2013年年底在中介机构及专业人员参与下,对东泽医疗财务和内控制度进行规范,并由会计师出具2013年度审计报告。

4.东泽医疗及双方共同完善制定了前置条件:

(一)前置条件已经完成情况:

东泽医疗于2014年3月份取得了腹膜透析机医疗器械注册证;上海蓝帆资产本次对东泽医疗、上海透析、东泽医疗股东周少文、王芳、上海透析股东任少文等进行了财务和内控规范,具备